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民事準備（一）狀** | | |
| 案號及股別 | OOO年度O字第OOO號 O股 | |
| 被上訴人  即原告  即附帶上訴人  訴訟代理人 | OOO  OOO律師 | 住詳卷  設  電話： |
| 上訴人  即被告  即附帶被上訴人  訴訟代理人 | OOO  OOO律師 | 住詳卷  設  電話： |

**為上列當事人間OOOO事件，謹呈民事準備（一）狀事：**

1. ……。
   1. ….。
   2. ….。
2. 據上論結，…..，謹狀請　鈞院鑒核，以維法制，實感德便。

**此 致**

**OOO法院民事庭 公鑒**

【證物與附件】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被上訴人 | OOO |
| 訴訟代理人 | OOO律師 |

中華民國年 月 日